

景洪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投资主体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YNRT20250514

1. 招标条件

景洪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已由景洪市人民政府以《景洪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景洪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景政复〔2025〕217号同意实施，招标人为景洪市水务局作为项目实施主体通过市场化公开招标方式选择项目投资主体，欢迎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景洪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投资主体。

2.2 建设地点：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景洪市。

2.3 项目概况：景洪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采取一般经营模式（非特许经营模式）实施，行业主管部门景洪市水务局作为项目实施主体，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项目投资主体；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①存量水厂资产处置。通过市场化公开方式处置标的资产，标的资产包括景洪市勐罕镇水厂、勐龙镇水厂、大渡岗乡水厂、景讷乡水厂、景哈乡水厂、普文镇水厂6座城乡水厂相关供水资产（包括房产、土地、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机器设备等），资产竞得者享有竞得资产的所有权、收益权和经营权；

②提质改造工程。项目中标投资主体对所竞得的6座城乡水厂实施供水管网、配水管网、智慧水务系统等改扩建和提质改造工程。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38820.61万元，其中存量水厂资产购置费6442.59万元（具体以实际为准）。

2.4 招标范围：景洪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投资主体。具体详见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2.5 建设期：3年。

2.6 质量标准：（1）严格执行项目管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强化项目、资金、进度、质量、安全监管，严格验收程序和标准。整个项目建设管理达到相关行业规范标准的要求。（2）经营价格或收费应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予

以确定和调整。(3)运营管理标准满足国家和行业现行的有关标准,接受主管部门监督、评议并按要求整改。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投资、融资、建设、营运、管理本项目的能力。

(2)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提供承诺书);并提供近三年(2022年至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若成立时间不满3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和会计报表;如成立时间不足一个完整会计年的,提供单位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成立时间以营业执照为准)或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信誉要求:**①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当前未因不良纪录被行政主管部门停止投标资格,未受到行政处罚限制市场准入;自2022年至今未曾骗取中标、串通投标和发生严重违约;开标前一年内,承担的项目未发生过较大以上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没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水行政主管部门列入黑名单的情况;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承诺书)②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记录;③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④投标人未被“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rcpu.cwun.org)列有不良行为记录。⑤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要求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任意时间。

3.2 **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 00 时 00 分，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西双版纳”（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

4.2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否则不能参加投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和开标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6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

5.2 网上递交：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有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西双版纳”（网址：<http://ggzy.yn.gov.cn/>），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成功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3 开标方式

5.3.1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熟悉网上开标的相关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交易指引”模块下的“操作指南”中的“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

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签名确认时间内不进行开标一览表确认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均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ggzy.yn.gov.cn/homePage）、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招标公告及其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6.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或其他内容进行补充、澄清的，将通过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请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注意实时查看。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景洪市水务局

招标人地址：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景洪市嘎兰中路 84 号

联系人：陈洪安

联系电话：0691-2140344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润泰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东城国际嘉仕苑 10 栋

联系人：刘进

电话：13669743825、0871-67128587

邮箱：ynrt67128587@163.com

2025 年 5 月 23 日